

張文光

用箋

九龍旺角彌敦道618號好望角大廈9樓 27807337 傳真Fax: 852 27702209
9/F, GOOD HOPE BUILDING, 618 NATHAN ROAD, MONG KOK, KLN., HONG KONG.



傳真急件：25090775

立法會內務委員會主席
劉健儀女士

立法會CB(2)1909/08-09(01)號文件

(只備中文本)

LC Paper No. CB(2) 1909/08-09(01)

(Chinese version only)

劉主席：

**擬在 2009 年 6 月 24 日的立法會會議上
提出休會待續辯論議案**

就近日正生書院遷往梅窩前鄉議局南約區中學所引起的激烈爭議，有鑒於這事件關乎公眾利益，本人希望尋求內務委員會的支持，由本人根據《議事規則》第16(4)條，在2009年6月24日的立法會會議上，除兩項已編配的議員議案辯論外，動議一項休會待續議案。本人擬提出的議案措辭如下：

「本會現即休會待續，以就下述事項進行辯論：有關正生書院遷往梅窩前鄉議局南約區中學事宜。」

本人希望得到內務委員會的支持，請求立法會主席批准免卻動議有關議案所需的7天預告期，並考慮行使其酌情權，把休會辯論的時間延長至超過一個半小時，讓所有希望在休會辯論中發言的議員均可發言。本人亦希望所有負責的官員出席回應。

本人懇請主席批准在本星期五(2009年6月19日)的內務委員會會議加入這個議程項目。

立法會議員

張文光

張文光

2009年6月16日